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謹此提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當中載列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詳情，以及將提呈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決議案。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總數約5.59%之股東)已告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本公司的建議董事候選人譚仲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日逝世。該通告所載考慮並批准委任譚仲明先生連同其他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的普通決議案將因此被撤銷，且不會提交臨時股東大會供股東批准(「撤銷」)。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董事會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金隅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總數約43.07%)提交的臨時提案，要求載入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考慮並批准委任于世良先生連同其他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的普通決議案(「提案」)。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決議將提案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茲補充通告(i)鑑於撤銷及提案，該通告所述作為普通決議案的原第1項決議案將被下文所取代；及(ii)將如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東城區北三環東路36號環球貿易中心D座22樓第六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下列新第1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以及該通告先前所載的其他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選舉蔣衛平先生、姜德義先生、石喜軍先生、王洪軍先生、王世忠先生、于世良先生、胡昭廣先生、張成福先生、徐永模先生及葉偉明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並授權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各新選舉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及作出所有相關行動及事宜，以進行該等事項。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衛平

中國北京，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臨時股東大會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隨附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刊發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同時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2. 有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其他決議案詳情、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委任受委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宜，股東務請參閱該通告。
3.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蔣衛平、姜德義、石喜軍及王洪軍；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新華；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昭廣、張成福、徐永模及葉偉明。